证券代码:603993 证券简称:洛阳钼业 公告编号:2022-044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6月1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洛阳市开元大道239号钼都利豪国际饭店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2
其中:A股股东人数	6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398,857,053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0,694,104,80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1,704,752,2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40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9.5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8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长袁宏林先生主持,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兼任)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3,226,702	86.24432	133,800	0.00108	744,300	0.00600
H股	1,695,050,251	13.67112	0	0.00000	9,606,000	0.07748
普通股合计	12,388,276,953	99.91544	133,800	0.00108	10,350,300	0.08348

2、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3,226,902	86.24432	133,800	0.00108	744,100	0.00600
H股	1,695,050,251	13.67112	0	0.00000	9,606,000	0.07748
普通股合计	12,388,277,153	99.91544	133,800	0.00108	10,350,100	0.08348

3、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3,259,102	86.24458	101,600	0.00082	744,100	0.00600
H股	1,695,050,251	13.67112	0	0.00000	9,606,000	0.07748
普通股合计	12,388,309,353	99.91570	101,600	0.00082	10,350,100	0.08348

4、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3,259,102	86.24458	101,600	0.00082	744,100	0.00600
H股	1,695,050,251	13.67112	0	0.00000	9,606,000	0.07748
普通股合计	12,388,309,353	99.91570	101,600	0.00082	10,350,100	0.08348

5、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3,314,702	86.24503	612,300	0.00494	177,800	0.00143
H股	1,698,293,251	13.69728	0	0.00000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2,391,607,953	99.94231	612,300	0.00494	6,540,800	0.05275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本公司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0,619,502	86.22329	3,333,500	0.02689	151,800	0.00122
H股	1,663,643,932	13.41782	34,649,319	0.27946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2,354,263,434	99.64111	37,982,819	0.30635	6,514,800	0.05254

7、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3,763,602	86.24865	121,600	0.00098	219,600	0.00177
H股	1,698,293,251	13.69728	0	0.00000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2,392,056,853	99.94593	121,600	0.00098	6,582,600	0.05309

8、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49,733,473	85.08700	144,219,529	1.16318	151,800	0.00122
H股	822,954,234	6.63739	875,339,017	7.05989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1,372,687,707	91.72439	1,019,558,546	8.22307	6,514,800	0.05254

9、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62,642,284	85.19111	131,310,718	1.05906	151,800	0.00122
H股	1,425,831,467	11.49979	272,461,784	2.19750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1,988,473,751	96.69090	403,772,502	3.25656	6,514,800	0.05254

10、议案名称: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66,863,670	86.03236	27,089,332	0.21849	151,800	0.00122
H股	1,568,764,315	12.65269	129,432,936	1.04392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2,235,627,985	98.68505	156,522,268	1.26241	6,514,800	0.05254

11、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IXM向供应商提供供应链融资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68,422,470	86.04495	25,530,532	0.20591	151,800	0.00122
H股	1,576,740,158	12.71702	121,454,093	0.97958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2,245,162,628	98.76197	146,984,625	1.18549	6,514,800	0.05254

12、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向合营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融资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36,464,745	75.49232	27,707,832	0.39197	151,800	0.00215
H股	1,568,761,315	22.19248	129,432,936	1.83102	6,366,000	0.09006
普通股合计	6,905,226,060	97.68480	157,140,768	2.22299	6,517,800	0.09221

13、议案名称:关于给予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55,288,757	85.13180	138,664,245	1.11837	151,800	0.00122
H股	840,057,035	6.77534	858,236,216	6.92195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1,395,345,792	91.90714	996,900,461	8.04032	6,514,800	0.05254

14、议案名称:关于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2,756,102	86.24052	604,600	0.00488	744,100	0.00600
H股	1,613,432,251	13.01285	81,618,000	0.65827	9,606,000	0.07748
普通股合计	12,306,188,353	99.25337	82,222,600	0.66315	10,350,100	0.08348

15、议案名称:关于为本公司没收H股股东未领取的2014年股息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3,830,902	86.24919	121,900	0.00098	152,000	0.00123
H股	1,698,290,251	13.69726	0	0.00000	6,366,000	0.05134
普通股合计	12,392,121,153	99.94645	121,900	0.00098	6,518,000	0.05257

16、议案名称:关于给予董事会派发2022年度中期及季度股息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3,831,102	86.24919	121,900	0.00098	151,800	0.00122
H股	1,698,293,251	13.69729	0	0.00000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2,392,124,353	99.94648	121,900	0.00098	6,514,800	0.05254

17、议案名称:关于给予董事会增发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06,396,561	83.93094	287,488,441	2.31869	219,800	0.00177
H股	474,958,237	3.83069	1,223,095,014	9.86465	6,603,000	0.05326
普通股合计	10,881,354,798	87.76163	1,510,583,455	12.18334	6,822,800	0.05503

18、议案名称:关于给予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3,788,902	86.24885	164,100	0.00132	151,800	0.00122
H股	1,697,750,710	13.69291	302,541	0.00244	6,603,000	0.05326
普通股合计	12,391,539,612	99.94176	466,641	0.00376	6,754,800	0.05448

19、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本公司英文名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93,762,302	86.24864	122,900	0.00099	219,600	0.00177
H股	1,698,290,251	13.69726	3,000	0.00002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2,392,052,553	99.94589	125,900	0.00102	6,582,600	0.05309

2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63,249,584	85.19535	130,703,418	1.05416	151,800	0.00122
H股	1,426,824,457	11.50771	271,564,794	2.19024	6,363,000	0.05132
普通股合计	11,990,074,041	96.70306	402,268,212	3.24440	6,514,800	0.05254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28,607,528	99.58790	612,300	0.03528	6,540,800	0.37682
6	关于续聘本公司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691,263,009	97.43642	37,982,819	2.18825	6,514,800	0.37533
8	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的议案	709,687,282	40.88624	1,019,558,546	58.73843	6,514,800	0.37533
9	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1,325,473,326	76.36268	403,772,502	23.26199	6,514,800	0.37533
1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72,627,560	90.60665	156,522,268	9.01800	6,514,800	0.37535
11	关于本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IXM向供应商提供供应链融资担保的议案	1,582,162,203	91.15614	146,984,625	8.46851	6,514,800	0.37535
12	关于本公司向合营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融资担保的议案	1,572,006,060	90.57084	157,140,768	9.05364	6,517,800	0.37552
19	关于变更本公司英文名称的议案	1,729,052,128	99.61351	125,900	0.00725	6,582,600	0.37924
2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27,073,616	76.45065	402,268,212	23.17405	6,514,800	0.3753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10、11、12、13、17、18和20系特别决议案,该等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12,关联股东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5,329,780,425股回避表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5、6、8、9、10、11、12、19和20系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征轶、韩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0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2—045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于2022年6月10日以传阅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4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8,202.6574万份,占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的84.54%。

本次会议由袁宏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和《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与会持有人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同意对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做相应调整,包括不限于:新增激励对象周俊先生将受让取得原激励对象吴一鸣女士所持有的相关份额及对应权益。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202.6574万份,反对0万份,弃权0万份。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因参加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员工离职,拟将该等离职员工持有的未归属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经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确定的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同时,公司拟进一步完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据此,公司修订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202.6574万份,反对0万份,弃权0万份。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因参加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员工离职,拟将该部分离职员工持有的未归属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经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决定的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同时,公司拟进一步完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据此,公司修订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202.6574万份,反对0万份,弃权0万份。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增选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补选周俊先生、杨晓英先生为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8,202.6574万份,反对0万份,弃权0万份。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2-049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权益分配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权益分配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2021年5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修订<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及《关于修订<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因参加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原激励对象吴一鸣女士离职,公司将吴一鸣女士持有的未归属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经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决定的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对象周俊先生,并相应修订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锁定期间,因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可转换债换股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17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9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洛阳钼业关于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名下之日(即2021年6月17日)起计算;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名下之日(即2021年6月17日)起计算;标的股票锁定期满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权益将依据公司设定的业绩目标考核结果分三期分配至持有人,每期分配比例分别为30%、30%和40%。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权益分配期业绩考核,即以(1)2021年末资产负债率(剔除货币资金(含RMI))不高于60%;(2)以2020年业绩为基数,2021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年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权益分配期为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后(即2022年6月17日),第一个权益分配期的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30%(新增激励对象周俊先生持有的部分除外,该部分根据《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规定进行考核解锁)。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德师报(审)字(22)第01472号《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权益分配期业绩考核已达成;因参加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一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其它激励对象在第一个权益分配期的个人绩效经公司人力资源部考核后确认合格,即个人当期解锁系数为100%。

具体内容如下:

考核指标		完成情况	考核结果
公司考核指标	(1)2021年末资产负债率(剔除货币资金(含RMI))不高于60%;	2021年末资产负债率(剔除货币资金(含RMI))为49%。	达成
	(2)以2020年业绩为基数,2021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年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2%。	2021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年度复合增长率为122%。	达成
个人层面	个人考核指标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档,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个人年度考核评为优秀及以上。	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共5人,其中在锁定期内有1人离职,经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4人均享有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参与人员2021年度个人考核结果均为优秀及以上,满足达标要求。	达成

综上,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权益分配期考核条件满足。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以将第一个权益分配期内解锁的份额及附属的权益归属于激励对象个人。解锁份额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职务	份额
1	孙瑞文	总裁	10,800,000
2	袁宏林	董事长	4,807,972
3	李朝春	副董事长、首席投资官	4,500,000
4	刘达军	总裁助理	4,500,000
合计			24,607,972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达成。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4〕33号)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及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均已达成,本次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解锁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解锁条件达成事项。

五、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各方均不得利用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证券欺诈行为。上述敏感期包括但不限于: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2-046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6日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对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做相应调整,包括不限于:
新增激励对象周俊先生将受让取得原激励对象吴一鸣女士所持有的相关份额及对应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因参加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员工离职,拟将该等离职员工持有的未归属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经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确定的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同时,公司拟进一步完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据此,公司修订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袁宏林先生、李朝春先生和孙瑞文先生因将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与本议案有利益冲突或潜在利益冲突,因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表决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因参加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员工离职,拟将该部分离职员工持有的未归属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经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决定的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同时,公司拟进一步完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据此,公司修订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袁宏林先生、李朝春先生和孙瑞文先生因将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与本议案有利益冲突或潜在利益冲突,因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表决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权益分配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德师报(审)字(22)第01472号《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权益分配期业绩考核已达成;因参加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一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其它激励对象在第一个权益分配期的个人绩效经公司人力资源部考核后确认合格,即个人当期解锁系数为100%。
具体内容如下:

考核指标		完成情况	考核结果
公司考核指标	(1)2021年末资产负债率(剔除货币资金(含RMI))不高于60%;	2021年末资产负债率(剔除货币资金(含RMI))为49%。	达成
	(2)以2020年业绩为基数,2021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年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2%。	2021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年度复合增长率为122%。	达成
个人层面	个人考核指标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档,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个人年度考核评为优秀及以上。	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共5人,其中在锁定期内有1人离职,经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4人均享有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参与人员2021年度个人考核结果均为优秀及以上,满足达标要求。	达成

综上,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权益分配期考核条件满足。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以将第一个权益分配期内解锁的份额及附属的权益归属于激励对象个人,解锁份额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职务	份额
1	孙瑞文	总裁	10,800,000
2	袁宏林	董事长	4,807,972
3	李朝春	副董事长、首席投资官	4,500,000
4	刘达军	总裁助理	4,500,000
合计			24,607,972

同时,同意授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办理上述解锁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表决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相关事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负责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相关事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全权处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负责并处理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事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处理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IXM向供应商提供供应链融资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处理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IXM向供应商提供供应链融资担保相关事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2-047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6日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调整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系员工自愿参与,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调整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员工、公司、股东风险共担、利益共享机制,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有效调动管理和技术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版)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系员工自愿参与,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版)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员工、公司、股东风险共担、利益共享机制,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有效调动管理和技术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版)》。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坚持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能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改善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凝聚力、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并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版)》。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权益分配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权益分配期考核条件满足。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以将第一个权益分配期内解锁的份额及附属的权益归属于激励对象个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2-048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

二、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管理办法的修订情况
因参加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个别员工离职,拟将该等离职员工持有的未归属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经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确定的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对象;同时,公司拟进一步完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并调整相关条款表述。据此,公司修订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table>
<tr><th colspan="3">修订内容</th></tr>
<tr><th>章节</th><th>原内容</th><th>修订后</th></tr>
<tr><td rowspan="2">特别提示</td><td>8、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48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均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名下之日起计算。</td><td>8、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60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均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名下之日起计算。</td></tr>
<tr><td>9、本员工持股计划将由公司自行管理,并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持股计划的管理方,代表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td><td>9、本员工持股计划将由公司自行管理或委托第三方机构管理,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或其授权单位作为持股计划的管理方,代表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td></tr>
<tr><td>三、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确定依据和范围</td><td>(三)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名单及份额分配情况
……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数为五人,份额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table>
<tr><th>持有人</th><th>职务</th><th>拟认购份额上限(份)</th><th>拟认购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th></tr>
<tr><td>孙瑞文</td><td>总裁</td><td>36,000,000</td><td>37.10%</td></tr>
<tr><td>袁宏林</td><td>董事长</td><td>16,026,574</td><td>16.52%</td></tr>
<tr><td>李朝春</td><td>副董事长、首席投资官</td><td>15,000,000</td><td>15.46%</td></tr>
<tr><td>吴一鸣</td><td>副总裁、首席财务官</td><td>15,000,000</td><td>15.46%</td></tr>
<tr><td>刘达军</td><td>总裁助理</td><td>15,000,000</td><td>15.46%</td></tr>
<tr><td>合计</td><td></td><td>97,026,574</td><td>100.00%</td></tr>
</table></td><td>(三)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名单及份额分配情况
……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数为五人,份额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table>
<tr><th>持有人</th><th>职务</th><th>拟认购份额上限(份)</th><th>拟认购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th></tr>
<tr><td>孙瑞文</td><td>总裁</td><td>36,000,000</td><td>37.10%</td></tr>
<tr><td>袁宏林</td><td>董事长</td><td>16,026,574</td><td>16.52%</td></tr>
<tr><td>李朝春</td><td>副董事长、首席投资官</td><td>15,000,000</td><td>15.46%</td></tr>
<tr><td>周俊</td><td>运营副总裁</td><td>15,000,000</td><td>15.46%</td></tr>
<tr><td>刘达军</td><td>总裁助理</td><td>15,000,000</td><td>15.46%</td></tr>
<tr><td>合计</td><td></td><td>97,026,574</td><td>100.00%</td></tr>
</table></td></tr>
<tr><td rowspan="4">五、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锁定期及分配</td><td>(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td><td>(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td></tr>
<tr><td>(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分配</td><td>(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分配
新增:
2.就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五条第(四)款规定的业绩考核年度(即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的年度期末(即当年12月31日)之后因受让已离职持有人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新增激励对象,其业绩考核年度自动顺延一个年度;具体考核指标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另行设置。</td></tr>
<tr><td>(四)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
注:资产负债率为剔除货币资金后的数值,货币资金包括贸易公司IXM之RMI(高流动性贸易存货);净资产收益率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时不考虑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影响;在员工持股计划有效期内,如公司有增发、配股、可转债等股本融资事项导致总资产、净资产等变动的,考核时剔除该事项所引起的总资产、净资产变动额及其产生的相应收益额。</td><td>(四)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
注1:资产负债率为剔除货币资金后的数值,货币资金包括贸易公司IXM之RMI(高流动性贸易存货);净资产收益率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时不考虑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影响;在员工持股计划有效期内,如公司有增发、配股、可转债等股本融资事项导致总资产、净资产等变动的,考核时剔除该事项所引起的总资产、净资产变动额及其产生的相应收益额。
注2: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五条第(三)款第2项之规定,由于本员工持股计划新增激励对象周俊先生将受让取得原激励对象吴一鸣女士所持有的相关份额及对应权益,针对周俊先生的考核年度为2022年度-2024年度,即:
<table>
<tr><th>权益分配期</th><th>业绩考核目标</th></tr>
<tr><td>第一个权益分配期</td><td>(1)2022年末资产负债率(剔除货币资金(含RMI))不高于60%;
(2)以2020年业绩为基数,2022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年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2%。</td></tr>
<tr><td>第二个权益分配期</td><td>(1)2023年末资产负债率(剔除货币资金(含RMI))不高于60%;
(2)以2020年业绩为基数,2023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年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2%。</td></tr>
<tr><td>第三个权益分配期</td><td>(1)2024年末资产负债率(剔除货币资金(含RMI))不高于60%;
(2)以2020年业绩为基数,2024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年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2%。</td></tr>
</table></td></tr>
<tr><td>3、考核结果应用
当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后,持有人当期可分配金额=目标权益分配数量×权益分配系数。</td><td>删除本条</td></tr>
<tr><td>七、公司与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td><td>(一)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
在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可以视实施情况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专业机构为本持股计划提供咨询等服务。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最高管理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设管理委员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监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对管理委员会的职责进行明确的约定,并采取充分的风险防范和隔离措施。公司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计划,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事宜。</td><td>(一)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
在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或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可以视实施情况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专业机构为本持股计划提供咨询、受托管理等服务。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最高管理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设管理委员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履行部分职权并监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对管理委员会的职责进行明确的约定,并采取充分的风险防范和隔离措施。公司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计划,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事宜。</td></tr>
<tr><td rowspan="3">八、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模式</td><td>(一)持有人会议
……
2、以下事项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进行审议:
……
(7)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与专业机构的对接工作;
(8)其他管理委员会认为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的事项。</td><td>(一)持有人会议
……
2、以下事项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进行审议:
……
(7)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与专业机构的对接工作;
(8)授权管理委员会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行使其拥有的管理职权;
(9)其他管理委员会认为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的事项。</td></tr>
<tr><td>(二)管理委员会
……
3、管理委员会行使以下职责:
…
(4)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td><td>(二)管理委员会
……
4、管理委员会行使以下职责:
…
(4)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受托管理、咨询等服务;
……</td></tr>
<tr><td></td><td>新增
(三)受托管理机构
1、受托管理机构的选任(若有):管理委员会可委托具备专业资质的专业管理机构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受托管理,该等管理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维护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合法权益,确保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财产安全。公司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与受托管理机构签署受托管理合同或相关协议文件。
2、受托管理合同的主要条款(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截止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告之日,公司暂未拟定、签署受托管理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3、相关费用的计提及支付方式:管理费、托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4、税收:委托管理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td></tr>
<tr><td rowspan="2">十、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及持有人权益的处置</td><td>(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td><td>(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但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有权决策的除外。</td></tr>
<tr><td>5、发生如下情形之一的,由管理委员会决定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或取消该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相关权益由管理委员会以认购成本强制收回,并由管理委员会决定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价格转让给其它符合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资格的员工;并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指标对该等新加入员工持股计划之员工进行考核(如最后一年加入,则由管理委员会参照本员工持股计划专门制定相应考核指标):
(1)持有人退休的,公司董事会决定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其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再纳入解锁条件;
(2)持有人因工丧失劳动能力而离职的,公司董事会决定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其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再纳入解锁条件;
(3)持有人因执行职务而身故的,公司董事会决定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其持有的权益由其指定的财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代为持有。</td><td>5、发生如下情形之一的,由管理委员会决定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或取消该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相关权益由管理委员会以认购成本强制收回,并由管理委员会决定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价格转让给其它符合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资格的员工;并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指标对该等新加入员工持股计划之员工进行考核(如最后一年加入,则由管理委员会参照本员工持股计划专门制定相应考核指标):
(1)持有人退休的,管理委员会决定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其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再纳入解锁条件;
(2)持有人因工丧失劳动能力而离职的,管理委员会决定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其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再纳入解锁条件;
(3)持有人因执行职务而身故的,管理委员会决定持有人所持有的权益完全按照情形发生前的程序进行,其持有的权益由其指定的财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代为持有。</td></tr>
<tr><td>十四、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事项</td><td>本员工持股计划审议通过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td><td>本员工持股计划审议通过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管理委员会或其他董事会授权人士行使。</td></tr>
<tr><td>十六、其他重要事项</td><td>3、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td><td>3、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或其授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td></tr>
</table>

除上述主要修订外,为进一步明确相关条款语义,公司对其他部分条款的措辞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另行公告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三、本次修订的影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管理办法有关内容的修订有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修订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修订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修订<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及《关于修订<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修订并实施。独立董事对该等修订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授权,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修订事项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情况,已经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2、修订后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六、律师意见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修订出具如下法律意见:公司已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修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履行了现阶段所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本次修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之规定。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2-017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5日、2022年5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2022年5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688344441R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悦
注册资本:人民币12130.9554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9年4月27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苏州高新区科灵路8号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示波器、万用表、信号发生器、频谱仪、分析仪器、光学仪器及相关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和售后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机械电器设备、办公设备、通信设备、环保设备、轻工产品、非危险化工产品、建筑材料;组装虚拟仪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1399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2-027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柬埔寨上达岱水电站BOT投资项目相关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使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企业中国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机)业务转型升级再上新台阶,并实现对柬埔寨达岱河流域的梯级开发,根据中国重机发展规划,拟在柬埔寨以BOT模式再投资建设一座水电站。经对多个具备潜在价值的水电项目规划进行跟踪、调研、考察和比选评估,最终选定了优先开发条件最好的上达岱水电站。

经中国重机与柬埔寨方面就上达岱水电站BOT投资项目多轮谈判,并经柬埔寨政府内阁讨论通过。2020年12月,中国重机与柬埔寨方面正式签署上达岱水电站BOT投资项目执行协议(IA)、购电协议(PPA)和租赁协议(LA)。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7)。

2021年5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所属企业中国重机投资上达岱水电站BOT项目的议案》,项目投资总额42,932万美元。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7)。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1.公司本次投资项目已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及商务部出具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同时公司已完成本次投资项目涉及境外的主要审批手续。
2.公司已在柬埔寨注册成立项目子公司,项目公司名称为柬埔寨上达岱水电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柬埔寨金边市,注册资金500万美元,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中国重机以控股子公司北京三联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投资方100%控股。

三、风险提示
1.该投资项目涉及金额较大,存在因其他方原因而导致该投资项目不能正常履行的风险,存在项目建设内容变更及违约的风险。
2.该投资项目履约期限较长,目前尚未确定项目具体开工建设时间,项目存在建设期风险因素,在协议履行过程中,亦存在投资项目的国法律法规的变化而影响协议的未来履行的风险,以及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3.公司将根据该投资项目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2—临039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联席总经理吴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联席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吴萌先生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吴萌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吴萌先生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进行了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吴萌先生在担任公司联席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在此,公司董事会衷心感谢吴萌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重要贡献。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2-034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6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6/20	-	2022/6/21	2022/6/2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5月10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29,807,11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57,884,270.2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6/20	-	2022/6/21	2022/6/2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以外的股东所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1)公司股东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烟草公司株洲市公司、朱飞锦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2)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持有限制性股票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持股期限是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48元;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54元;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54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4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6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可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1-22496088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编号:临2022-021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2-019),定于2022年6月16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25号永泰福朋喜来登酒店宴会A厅。

鉴于目前疫情防控形势,为严格落实北京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维护股东及参会人员健康安全,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整,现特别提示如下:

一、变更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
公司决定将本次现场会议地点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5号楼会议室。

二、增加视频会议方式
考虑到目前疫情防控措施的影响,公司本次会议增加视频会议方式,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可以通过视频会议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拟参加视频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须在会前完成登记,登记需提供与现场会议登记要求一致的文件(包括:个人股东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拟参会人员的联系方式。为保证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顺利参会,敬请在2022年6月15日上午9时整前通过电子邮箱(crrc@crrcgc.cc)进行登记。
公司将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进行股东身份识别,并向成功完成登记和身份验证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提供视频会议接入方式,该接入方式仅供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使用。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其他事项均不变。
受到疫情的影响,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条件受限,建议A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H股股东通过完整填写并按时交回委托代理人表格委托大会主席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2日